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586　　公司简称：金晶科技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晶科技	60058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保森	吕超
电话	0533-3586666	0533-3586666
办公地址	山东淄博高新区宝石镇王庄	山东淄博高新区宝石镇王庄
电子信箱	dongbaosen@cnggg.cn	lvchao@cnggg.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983,161,980.17	9,601,306,132.33	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50,506,873.24	4,203,246,055.84	3.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848,184.56	471,739,464.39	5.75
营业收入	2,380,824,134.14	1,882,207,394.72	2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950,352.93	103,832,689.03	94.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444,493.10	99,233,311.63	98.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9	2.56	增加2.1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7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7	100.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7,59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金晶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8	457,635,278	0	质押	248,06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5	38,252,100	0	无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民生财富2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2.03	29,332,816	0	无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6	19,600,000	0	无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1.16	16,732,799		无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37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1.09	15,699,957		无	
宣家鑫	境内自然人	1.04	14,948,200		无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民生财富4期指定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0.99	14,246,408		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85	12,329,278		无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279号证券投资集合信托计划	未知	0.84	12,161,76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金晶节能与其他流通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公司抓住主导产品玻璃和纯碱维持市场价格相对高位的有利时机，积极通过技术研发和管理创新来降低产品成本、优化产品结构，克服不利因素影响，同比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大幅增长，为未来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本报告期内，公司玻璃、纯碱业务分别实现收入13.13亿元、10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4.18%、24.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亿元，同比增长94.5%。

2018年上半年具体通过以下方面展开工作：

1、明确目标责任，完善考核措施，全力提升管理水平，管理效益成效显著。

2、科学组织生产，通过优化工艺操作，实现稳产、高产、安全生产。

3、创新营销管理模式，灵活确定营销策略，提升营销能力，深化"以经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管理理念，稳定各区域市场终端客户占有率，同时优化渠道，调整产品结构，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灵活调整营销策略。

4、加强市场调研，细化需求市场分析，提高市场的应变能力。加强与行业协会以及同行业内企业的沟通交流，积极参加行业间的市场交流会，实时获取同行业企业的产销动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山大华特　　公告编号：2018-025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8月1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由监事郑波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选举郑波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简历附后）。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附：郑波简历

郑波，男，1963年出生，博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山东山大鸥玛信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大鲁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山东大学产业党委副书记，山东山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山大华特　　公告编号：2018-023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和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8月17日下午15:00；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16日~8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18年8月16日15:00至2018年8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崇学文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名，代表股份49,105,7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9557%，其中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48,817,49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0.832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5名，代表股份28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3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共6人，代表股份561,4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96%。

8、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选举任年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2、选举朱效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3、选举杨杰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9,105,5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96%；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561,2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44%；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35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4、选举姚广平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5、选举乔永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6、选举方宁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7、选举陈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8、选举杜宁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9、选举邓岩女士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5,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713%；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50,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5078%；反对210,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492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0、选举郑波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4,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93%；反对21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3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9,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3297%；反对21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67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1、选举王帅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4,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93%；反对21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3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9,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3297%；反对21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67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12、选举任尚军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⑴总体表决情况：同意48,894,29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93%；反对21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30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⑵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9,95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2.3297%；反对21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670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⑶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的杜鹏、刘昌君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山大华特　　公告编号：2018-024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8月17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任年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任年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以 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第九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任年峰，委员：姚广平、陈华、杜宁、邓岩。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华，委员：任年峰、杜宁。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杜宁，委员：乔永军、邓岩。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邓岩，委员：姚广平、陈华。

（三）以 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人员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姚广平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范智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田波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以上人员聘期三年。

（四）以9票同意 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等人员的议案"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王庆湘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乔永军、方宁、李珂、张大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邓徐帧为公司总工程师。以上人员聘期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人员(简历附后)的聘任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同意上述聘任。

（五）以9票同意 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保函授信额度1000万元人民币，期限自2018年8月17日至2019年8月16日。

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办理签署协议等手续。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山大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附：

简　历

任年峰，男，1964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山东大学财务处科长，山东山大鸥玛信息产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大鲁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山大鲁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姚广平，男，1968年出生，硕士，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公司通信工控事业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总经理，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山大华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山大华特卧龙学校理事长，山东山大华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山大华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华特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庆湘，男，1965年出生，本科，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沂南县制鞋总厂副厂长，山东声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山大华特卧龙学校董事，公司财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中心总经理，北京达因康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乔永军，男，1976年出生，硕士，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山东山大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山大环保水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山东山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华特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华特知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邓徐帧，男，1963年出生，本科，研究员，中共党员。历任兰州石油化工机器厂工程师，化工部化工机械研究院防腐工程技术研究所副所长，山东山大华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山东山大华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范智胜，男，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济南大观园商场科员，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股东关系管理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山大华特卧龙学校董事，山东山大华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山大华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方宁，男，1972年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泰山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长，广州泰山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企业发展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山东达因海洋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山大华特卧龙学校监事会主席，山东山大华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华特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华特知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山大华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珂，男，1959年出生，大学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山东工业大学教师，山东工大科苑公司主任，公司职工监事、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山大华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大钰，男，1970年出生，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中国铁路通号集团济南分公司工程师，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公司环保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环保分公司总经理，山东山大华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田波，男，1960年出生，大学文化，中共党员。历任山东省沂南内燃机厂企管办主任，山东声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股东关系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股东关系管理部部长，山东山大华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山东华特知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山东华特知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定-002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冀中能源	股票代码	0009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温雅	李英	
办公地址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	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	
电话	0319-2098828	0319-2068312	
电子信箱	jzny000937@sina.com	jzny000937@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84,003,790.66	10,226,906,728.55	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5,158,927.62	570,545,997.81	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83,677,446.15	608,301,044.55	1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83,719,047.03	807,649,659.24	-27.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3	0.1615	6.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3	0.1615	6.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3.01%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845,700,174.35	45,778,725,805.08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15,277,799.55	19,293,868,326.98	2.7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1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12%	1,559,172,313	526,797,385	质押	242,666,667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0%	597,142,952	100,149,623	质押	189,738,172
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8%	243,252,041			
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117,677,88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3%	43,364,800			
杨龙活	境内自然人	0.93%	32,927,318			
颜执成	境内自然人	0.28%	9,858,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7,303,700			
李庆涛	境内自然人	0.20%	7,241,1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6,279,8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峰峰集团、邯矿集团和张矿集团为冀中能源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公司股票为融资融券标的证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邯矿集团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205,000,000股，股东杨龙活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32,927,318股，股东颜执成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9,858,600股，股东李庆涛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股数量为7,24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冀中01	112292	2021年03月23日	150,000	5.40%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冀中02	112432	2021年08月22日	150,000	4.77%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冀中01	112557	2022年07月26日	200,000	5.17%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3.23%	54.52%	-1.29%
流动比率	1.24	1.23	0.97%
速动比率	1.18	1.14	3.7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63	5.47	21.2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以来，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总体目标，以"质量效益"为中心，攻坚克难，砥砺奋进，顺利实现"双过半"目标任务，保障了企业稳健运营和健康发展。

在煤炭业务方面，完成原煤产量1390.43万吨，同比减少83.26万吨，同比降低5.65%；合计生产精煤597.05万吨，其中，冶炼精煤471.34万吨，同比减少58.83万吨，同比降低11.10%。非煤业务方面：生产焦炭69.21万吨，同比增长2.98%；生产玻纤制品3.37万吨，同比降低9.41%；发电1.58亿千瓦时，同比降低63.87%。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84亿元，同比增加5.45%；实现营业利润11.09亿元，同比增加21.9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5亿元，同比增长6.07%。

1、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项目	2018年1-6月产量	2017年1-6月产量	同比增减	2018年1-6月销量	2017年1-6月销量	同比增减
煤炭(万吨)	1,390.43	1,473.69	-5.65%	1,461.22	1,408.33	3.76%
焦炭(万吨)	69.21	67.21	2.98%	68.40	67.74	0.97%
玻纤纤维(万吨)	3.37	3.72	-9.41%	3.38	3.54	-4.52%
电力(万千瓦时)	15,790.53	43,704.54	-63.87%	15,790.53	43,704.54	-63.87%

2、分煤种的产、销情况

项目	2018年1-6月产量	2017年1-6月产量	同比增减	2018年1-6月销量	2017年1-6月销量	同比增减
原煤(万吨)	1,390.43	1,473.69	-5.65%	438.82	322.76	35.96%
洗精煤(万吨)	597.05	681.23	-12.36%	622.73	694.95	-10.39%
洗混煤(万吨)	286.58	260.9	9.84%	290.63	242.18	20.01%
煤泥及其他(万吨)	123.96	159.33	-22.20%	109.04	148.44	-26.54%

3、各煤种销售价格对比情况

项目	2018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价)	2017年1-6月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价)	同比增减%
原煤	320.20	271.56	17.91%
洗精煤	1,040.17	963.93	7.91%
洗混煤	314.68	262.93	19.68%
煤泥及其他	88.45	100.33	-11.84%
商品煤综合售价	608.64	593.68	2.52%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本期金额	影响上期金额
1. 资产处置损益		11,031,604.77
2. 营业外收入		-11,031,604.77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临-029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下午3:00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成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日前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名，现场出席5名，董事赵兵文、赵鹏飞、张建忠和独立董事杨有红、邓峰、冼国明进行了通讯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二〇一八年一至六月风险评估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8】第110ZC6153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关联董事张成文先生、赵兵文先生、赵鹏飞先生、张振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高晓峰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简历附后）。因工作原因，杜丙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职务，同时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附：总工程师简历

高晓峰，男，197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黄沙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万年矿总工程师、副矿长，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大淑村矿矿长，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截止决议公告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管的情形。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临-030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煤矿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邢台矿核减产能并进行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议案》，为了延长矿井使用年限，实现和邢台矿西井的顺利接续，经河北省发改委批复，公司所属邢台矿实施了部分去产能，由210万吨/年核减为80万吨/年。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的规定，上述核减的130万吨/年产能折算成可交易产能104万吨/年。其中，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已购买56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合同金额9,464万（含税及手续费）（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下属煤矿产能置换及产能指标交易的公告》）。

2、公司对邢台矿剩余的可交易产能48万吨/年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了产能指标的公开转让，合同金额合计8,222.51万元。本次产能指标转让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实施减量置换严控煤炭新增产能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602号）、《关于做好建设煤矿产能减量置换有关工作的补充通知》（发改能源〔2016〕1897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文件的规定，为了延长矿井使用年限，实现和邢台矿西井的接续，经河北省发改委批复，公司所属邢台矿实施了部分去产能，由210万吨/年核减为80万吨/年。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产能置换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7]609号）的规定，上述核减的130万吨/年产能折算成可交易产能104万吨/年。2017年，内蒙古锡林郭勒白音华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已购买56万吨/年的产能指标，合同金额9,464万（含税及手续费）。

本次邢台矿可交易的产能48万吨/年分别转让给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新能矿业有限公司和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合同金额合计8,222.51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5237660316016

成立日期：2004年10月1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照武

注册资本：64,911.1万元

所在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中央大街108号

经营范围：对电力行业、化工行业的投资；对煤炭行业的投资；煤炭开发、销售及经营管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许可的须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经营）。

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用于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鲁能宝清朝阳露天煤矿项目产能置换，该煤矿建设规模1100万吨/年，为国家发改委核准的煤矿项目（发改能源[2008]2772号），按照煤炭化解过剩产能政策规定需承担20%去产能任务。同时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产能置换政策加快优质产能释放　促进落后产能有序退出的通知》（发改办能源[2018]151号）规定，鲁能宝清朝阳露天煤矿项目实际需要购买产能指标110万吨/年。

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二）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76743716924

成立日期：2008年5月7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杨宇

注册资本：79,000万元

所在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阿镇可汗路(金东大酒店内)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生产、销售。一般经营项目：机械、机电设备及零配件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用于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王家塔煤矿煤矿项目产能核增置换，王家塔煤矿为正常生产煤矿，生产规模680万吨/年，产能核增到800万吨/年，增加产能120万吨/年。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00792244387T

成立日期：2005年06月03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利

注册资本：130,191.3071 万元人民币

所在地址：山西文水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销售：焦炭、生铁、铁精粉、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水泥、水泥制品、钢材、建材（不含原木、河道水沙）、五金交电器材、工矿设备、环保设备等。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购买产能指标用于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赤峪煤矿建设项目，该项目建设规模300万吨/年，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发改能源[2011]2658号）批复，为已核准项目。

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冀中能源邯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属于冀中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第二款的规定，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除此之外，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不存在与公司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本次交易的定价按照列入2016-2017年去产能实施方案矿井折算指标交易的均价180.96万元/万吨（含税），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神华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在河北环境能源交易所，通过网络竞价，转让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20.66万吨/年，转让价格165.77万元/万吨（含税及手续费），合同金额3424.8082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二）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在河北环境能源交易所，通过网络竞价，转让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13.50万吨/年，转让价格169.60万元/万吨（含税及手续费），合同金额2289.60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三）山西金地煤焦有限公司

交易双方在河北环境能源交易所，转让煤炭产能减量置换指标13.84万吨/年，按照列入2016-2017年去产能实施方案矿井折算指标交易的均价180.96万元/万吨（含税及手续费），合同金额2508.1056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按照国家有关政策，经各方协商同意以货币方式收购可用于置换的产能指标。

邢台矿本次煤炭产能指标转让合同金额合计为8,222.51万元（含税及手续费）。

六、本次产能指标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产能指标转让预计增加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5,700万元，具体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七、备查文件

1、《煤炭产能置换指标转让合同》。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